

政府采购合同

(林西县农村房地一体宅基地确权登记发证工作项目)

甲方：林西县自然资源局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林西县宝林路1号

乙方：核工业二四三大队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新城区玉龙大街75号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林西县农村房地一体宅基地确权登记发证工作项目 项目 CFZCLXS-C-F-250043 的中标（成交）结果、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内容

（一）根据招标（磋商、谈判）文件及中标（成交）结果公告，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内容如下：在统部镇、大营子乡、林西镇、新城子镇、十二吐乡、五十家子镇、新林镇、官地镇、大井镇、城南街道办事处、城北街道办事处开展农村房地一体宅基地确权登记发证工作。

（二）服务项目名称、服务具体内容、服务方式、服务要求、服务成果及与之相关的货物等详细内容，见合同附件—服务清单。

二、乙方服务成果的交付时间、地点

（一）服务期限：2025年8月31日完前成农村房地一体宅基地确权登记发证工作。

（二）服务成果的交付时间和交付要求：符合农村房地一体宅基地确权登记发证工作要求。

（三）服务地点：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林西县。

（四）乙方代表及联系电话：张广友、13789632451。

（五）甲方代表及联系电话：王睿智、18747621704。

注：服务成果分阶段交付的，应分别列明各阶段的交付时间、交付内容。

三、乙方提供服务成果的质量

（一）乙方提供的服务应同时满足：

1. 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服务质量的要求；
2. 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对服务的质量要求；
3. 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或磋商、谈判过程中对服务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

上述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服务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招标（磋商、谈判）文件的相关要求、投标（响应）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向甲方提供相应的服务质量证明文件。

四、乙方服务成果的交付方式及载体

乙方交付服务成果方式及载体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的要求、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对服务成果交付方式及载体作出的承诺。

五、甲方对乙方服务的监督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服务有权进行监督，当乙方服务质量、服务内容不符合约定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及时整改，对乙方拒不改正或整改不到位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并根据具体情况扣除部分或全部服务费用，由此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乙方应向甲方赔偿经济损失。

六、合同金额

本次采购采用固定单价合同方式，总服务数量约49048宗，每宗地72.50元（含税），合同总金额为3,555,980.00元（小写）叁佰伍拾伍万伍仟玖佰捌拾元整（大写），最终支付时按照实际工作量据实调整，单价不调整。

七、付款时间及条件

（一）付款条件：

- 1、外业完成后支付，达到付款条件起7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40%；
- 2、成果完成通过验收，达到发证条件后以实际完成宗数按单价进行核算后进行支付，达到付款条件起7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60%。

（二）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核工业二四三大队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赤峰新惠路支行

办
理
用
章
处
322

银行账号：15001646664052502921

八、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服务及服务成果的全部及部分，均不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形，其服务成果的所有权由甲方享有。否则，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及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名誉及经济损失。

九、违约条款

(一) 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二) 乙方交付的服务不符合质量要求，或其服务成果存在侵权行为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1% 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三) 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 1% 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四) 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致使本合同不能顺利履行，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1% 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十、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 30 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由双方协商解决。

十一、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采用下列 (二) 方式解决：

(一) 提交赤峰市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 向赤峰市林西县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 陆 份，采购单位、中标（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各执 贰 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三、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1、服务清单(双方应盖章确认)
- 2、乙方出具的报价单(函)
- 3、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及中标(成交)通知书
- 4、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
- 5、乙方投标(响应)文件
- 6、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十四、双方约定的其他事宜_____。

十五、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六、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甲方名称:林西县自然资源局(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2025年6月18日

乙方名称:核工业二四三大队(章)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2025年6月18日